

察布查尔锡伯自治县人民政府关于 2020年财政决算（草案）及2021年1-6 月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

——2021年7月30日在自治县第十七届人大常委会
第三十四次会议上

自治县财政局局长 黄德渠

尊敬的主任、副主任、各位委员：

我受自治县人民政府委托，向自治县人大常委会报告工作，请予审议。

一、2020年财政收支决算情况

2020年，面对突如其来的新冠肺炎疫情、经济衰退等多重冲击，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及县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县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支持下，我县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全年克服政策性减收增支等诸多困难，推动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实施积极财政政策，推进财税体制改革，全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良好。根据预算法有关规定，重点报告以下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36948万元，完成预算调整100%，同比增收4629万元，增长14.3%。分项完成情况：税收收入完成22775万元，同比上年增收5889万元，增长34.9%；

非税收入完成 14173 万元，同比上年减收 1260 万元，下降 8.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304900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比上年同期增支 72683 万元，增长 31.3%。按支出功能分类：

一般公共预算服务支出完成 25063 万元；国防支出完成 110 万元；公共安全支出完成 39122 万元；教育支出完成 56100 万元；科学技术支出完成 706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完成 3516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完成 30167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完成 33562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完成 2807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完成 10496 万元；农林水支出完成 82177 万元（其中扶贫支出完成 61133 万元）；交通运输支出完成 1535 万元；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完成 1230 万元；商业服务业等支出完成 483 万元；金融支出完成 64 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完成 306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完成 9975 万元；粮油物资储备支出完成 314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709 万元；其他支出 815 万元；债务付息支出完成 5565 万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78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情况：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6948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208480 万元，债务转贷收入 76619 万元，调入资金 1000 万元（从政府性基金调入）。减去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04900 万元，上解支出 783 万元，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397 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 15966 万元，收支平衡。

(二)政府性基金收支决算情况

政府性基金收入总计 50712 万元，其中本级收入完成 843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12882 万元（其中抗疫特别国债资金 12000 万元），债务转贷收入 29400 万元。减去政府性基金支出 48112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1600 万元，调出资金 1000 万元，收支平衡。

(三) 社保基金收支决算情况

社保基金收入 75519 万元，支出 75709 万元，本年收支结余-191 万元，年末滚存结余 21468 万元。

(四) 国有资本经营收支决算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80 万元，支出 80 万元，收支平衡。

(五) 预备费及政府债券情况

预备费：2020 年预算安排预备费 2111 万元，因新冠肺炎疫情的发生，已全部统筹用于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

政府债券情况：2020 年全县政府债券转贷收入 106019 万元，其中：地方政府再融资债券 15015 万元，全部用于偿还到期债券本金；地方政府新增债券 91004 万元（其中一般债券 62004 万元、专项债券 29000 万元），用于公路建设、棚户区改造、公立医院、水利、改善农村人居环境等建设项目支出。

(六) 抗疫情国债使用情况

按照国债资金管理的 12000 万元专项资金，其中 1000 万调入一般公共预算使用，主要用于防疫相关支出；11000 万元主要用于城东污水处理厂及排水管网建设项目 4000 万

元、急救体系建设及配套设施项目 1000 万元、卫生应急后勤保障中心项目 2000 万元、食用菌产业示范园建设项目 4000 万元。

二、2021 年 1-6 月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一) 2021 年 1-6 月收支情况

地方财政收入完成 28418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92.25%，增收 1363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1754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1.29%，比上年同期增长 58.55%，增收 6479 万元。

分项完成情况：税收收入完成 12878 万元，完成预算的 50.22%，比上年同期增长 36.26%，增收 3427 万元。非税收入完成 4667 万元，完成预算 27.71%，比上年同期增长 188.98%，同比增收 3052 万元。

增收的主要原因一是贯彻落实伊犁州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全力以赴保障重大项目建设有力有序推进，重点工程项目开工加大税收收入增加；二是疫情结束企业利润增幅明显，企业税收征收力度加大；三是煤炭等资源类产品销售稳定且大幅增加。

地方财政支出完成 14336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68.23%，同比上年下降 4.97%，其中公共财政预算支出累计完成 13988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3.52%，比上年同期增长 1.82%，同比增支 2505 万元。

(二) 主要项目支出执行情况：

教育支出完成 24900 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13.19%，减

支 3784 万元，主要用于保育员工资、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等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完成 14705 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4.46%，减支 687 万元，主要用于高龄津贴、残疾人两项补贴等各类惠民政策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完成 14555 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4.26%，减支 647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医疗保险金、医疗卫生等基本公共服务支出。

农林水支出完成 40060 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10.17%，减支 4536 万元，主要用于财政扶贫、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政策性农业保险、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等支出。

（三）预备费动用计划

2021 年，根据预算法的相关规定我县设置 2046 万元的预备费，受新冠疫情肺炎疫情持续影响，需动用预备费用于新冠疫情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特此报备。

（四）新增地方政府债券到位情况

2021 年 1-6 月我县申请到位新增地方债券资金共计 29000 万元，涉及项目 4 个，其中一般债券 21000 万元，专项债券 8000 万元。截止目前，已支付新增债券项目资金 14700 万元，总体支付率为 51%。

（五）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及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到位情况

截止目前，2021 年到位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资金 41414 万元，其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

和乡村振兴资金7317万元、以工代赈1327万元、少数民族发展资金1714万元、涉农整合资金10056万元、地方政府债券资金21000万元。

（六）新冠疫情防控资金投入情况

新冠疫情发生后，我县财政按照党中央统一部署，认真落实“疫情就是命令，防控就是责任”总要求，切实保障各项疫情防控经费。截止目前累计下达疫情防控资金 2228 万元，切实加强疫情防控资金投入工作要求，全力支持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

（七）直达资金到位及使用情况

截至 6 月，我县收到中央下达直达的资金总额共计 54071.44 万元。其中，中央直达资金 52619.37 万元，中央参照直达资金 1452.07 万元。以上直达资金主要用于：困难群众救助补助、就业补助、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补助、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及疫情防控补助等涉及保就业、保民生方面的支出。

（八）预算执行的特点及存在的困难

1、收入结构合理，财政收入质量较好，但无固定的税源增长点。1-6 月全县税收收入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比重为 73.4%，非税比重占比为 26.6%，财政收入结构合理，收入质量良好。但我县二产税收贡献匮乏，导致我县并无固定的税源增长点。

2、重点支出保障有力，但财政支出压力巨大。1-6 月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139885 万元，虽确保了工资发放、

机构运转及教育、社会保障和就业等重点民生支出，但财政刚性支出仍然面临巨大的压力，财力保障不足给年度预算执行带来影响。

三、下一步工作安排

我们将继续贯彻第三次中央新疆工作座谈会会议精神，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着力保障群众关心的教育、医疗、养老等民生支出；坚持底线思维，杜绝发生新的举债行为，为全县理好财，守好财，当好家。

（一）加强税收征管，做到应收尽收。进一步挖掘税收潜力，摸清底数，加强税收征缴力度，积极与税务部门、自然资源、住建等相关部门沟通协调，做到源头管控，杜绝跑、冒、滴、漏，不搞“寅吃卯粮”。

（二）全面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我们将从严编制2022年预算，严把支出关口，进一步压减一般支出，把过紧日子作为财政工作长期坚持的方针，督促各部门单位厉行勤俭节约，将过紧日子的要求落到实处。

（三）着力保障和改善民生。加强基本民生保障，支持解决好教育、养老、医疗等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继续做好疫苗接种、疫情防控等资金保障工作。

（四）严把直达资金监管。严格监管直达资金，紧盯直达资金监控系统，对到位的每笔直达资金从源头到末端实行全过程跟踪监管，确保资金和监管“一竿子插到底”，防止资金被挤占挪用和沉淀闲置。

（五）推动预算绩效管理提质增效。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建立健全绩效目标与预算同步申报、同步审核、同步批复下达的工作机制。紧盯绩效监控、确保资金使用不偏差、不背离，强化财政评价和绩效结果应用，将绩效结果作为完善政策、安排预算、改进预算管理的重要依据。

（六）强化地方政府债务管理。坚持底线思维，增强风险意识，强化我县地方政府债务管理。一方面，严格按照上级规定加强地方政府法定债务管理。另一方面，抓实化解隐性债务工作，积极稳妥化解隐性债务存量，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的底线。

（七）依法接受人大审查监督。认真落实县人大及其常委会有关决议，对提出的审查意见逐项研究、积极改进，全面报告落实情况和后续措施。积极主动向县人大代表汇报工作、倾听意见，及时回应关切，使财政工作更加符合民心民意。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我们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自觉接受县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认真落实本次会议审查意见，积极发挥财政职能作用，确保“十四五”开好局起好步，以优异成绩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